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衡山县中医医院

**衡山县中医医院**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具体情况，对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为人民群众提供中西医医疗、预防、保健、计划生育、康复等医疗卫生服务。

2、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西医并重方针和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执行中医药政策；拟定实施中医药、民族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全县各医疗机构发展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业务建设。

3、确保全县人民中西医疗健康需求，建立与地方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中西医结合医疗环境。加强中医医院标准化管理。

4、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执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负责医院内部的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工作。

5、承担意外灾害事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急救及社区预防、保健和康复医疗服务工作，开展各种医疗保健卫生知识宣传普及。

6、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优势和作用，负责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的实施和日常管理。

7、组织实施中西医药科学研究，推进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承担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工作。

8、做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等定点医疗机构的各项工作。

9、参与卫生扶贫、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0、承担县委县政府及县卫生局交办的其他卫生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衡山县中医医院为独立财务核算的非盈利公益性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是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于一体的综合性中医医院，属财政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医院占地4440万平方米，医疗建筑面积19660平方米，编制病床400张，实际开放病床372张。门诊部开设内科、外科、骨伤科、妇产科、眼耳鼻喉科、针灸推拿科、口腔科、精神科、治未病科、血液透析室；住院病区开设内一科(脑病康复、心病）、内二科（肾病、糖尿病、风湿、脾胃）、内三科（肿瘤、肺病）、眼耳鼻喉科、妇产科、骨伤科、外科、精神科、针灸推拿科、重症医学科、麻醉科；开设医技科室8个，2020年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投入使用。

**（三）人员编制情况**

至2024年12月底，医院事业编制人数150人，实有人数368人。其中在职职工300人，退休职工68人。

**(四）年度重点工作**

**1、广推新技术应用，彰显医院发展新动力**

医院通过前期调研，采购医疗设备，在骨伤科新拓展了富血小板血浆治疗（PRP）术，成功将此项创伤小、疗效显著的新技术投入到临床，半年来为600余名膝骨关节炎患者带去了福音。通过选送针灸科主任谢秋林赴省中医附一进修后，成功将督脉灸、关节粘连手法松解术、神经阻滞治疗术等多项较为前沿的中医药诊疗技术带回了医院，通过在督脉的特定穴位上施以灸法，借助热力作用刺激经络，再辨证施治辅以中药调理，在温阳散寒、扶正祛邪、调和阴阳的同时，还能增强人体免疫力，提高身体抵抗力。

**2、推进医联体建设，医疗服务能力上台阶**

为促进省级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我院相继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建立了“泌尿外科专科联盟”、“甲状腺外科专科联盟”、“老年普外科专科联盟”，与省中医附一建立了湘中医联盟。9月1日，借助第八届“胆囊健康日”科普宣教契机，医院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联合举办了大型公益义诊系列活动。11月13日，衡阳市中医医院17位领导及专家一行来到我院开启了“中医中药送健康、巡回医疗暖人心”为主题的巡诊活动，反响良好。这些活动的开展，大大提升了联盟科室的诊疗水平，尤其是普外科一改以往落后局面，医疗业务同比去年增长了50.6%，收到了多名患者赠予的感谢锦旗；6月份，在衡阳市首届院前急救技能竞赛中，我院参赛队作为市内唯一一家中医医院参赛队伍，凭借扎实的功底，脱颖而出，夺得县区第二名的好成绩，展现出了我院精湛的急救技术、强大的急救能力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3、发挥中医药特色，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

一是严格按照二级中医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要求，以病人为中心，突出中医特色，狠抓医疗质量。2024年院内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含执业助理医师）占执业医师总数比例为62%，门诊中医非药物疗法使用率14.22%，住院中医非药物疗法使用率88.26%，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患者比例28.86%，充分发挥了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中医药特色优势进一步明显。二是为加强中药饮片采购、仓储、调剂等全程质量监督管理，医院成立了由高职称、鉴别经验丰富的药师组成中药饮片验收小组，按照“同等价格，品质不得低于现库存”的验收原则，根据《衡山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验收管理制度》进行打分，保证了中药饮片来源和去向可查可溯，打造了医院中药饮片质优价廉的声誉，并被市卫健委作为先进典型予以推广。三是为弘扬传统文化，传播中医药知识。全年来，医院持续开展中医药文化进乡镇进社区进机关等活动，组织医务人员不定期深入到基层进行中医药文化推广、保健养生讲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等服务，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中医药的博大精深。四是开设了治未病三伏贴门诊。为让群众更深入了解和体验中医疗法，增强群众对“治未病”观念的认同，同时进一步提高中医药疗效，医院继续赴省中医附一购入三伏贴膏方，诊疗人数达到1000余人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年初部门预算财政经费拨款2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4万元；2024年初预算安排支出2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万元，项目支出64万元。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总收入563.07万元，较预算增加329.07万元，总支出563.07元，其中：基本支出171.6万元，占总支出的30.48%；项目支出391.47万元，占总支出的69.52%。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立医院改革支出本级配套75万元，中央补助78万元，省级补助41万元；大病不出县本级65万元；新冠患者救治费用省级补助43.72万元；卫生医药体制改革本级35万元；中医药专项经费本级44.8万元，省级补助8.5万元；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本级0.45万元。

1. **基本支出情况：**2024年我院一般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年初预算170万元，本年决算完成支出171.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30.4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差额编制在职人员基本工资、社会养老保险、年金、公积金等人员经费以及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391.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9.52%。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专项支出：1、公立医院配套项目194万元；2、大病不出县65万元；3、新冠患者救治费用43.72万元；4、卫生医药体制改革财政补助35万元；5、中医药专项经费53.3万元；6、其他组织事务支出0.45万元。主要用于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如专用设备采购、大型修缮、办公设备购置、人才培训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前期准备**

根据衡山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单位绩效自评的通知》，我院立即对部门整体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专题部署，以主管副院长牵头，业务和财务人员为组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严格按照《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开展自评工作。

**（二）组织实施**

绩效自评会议后，由自评工作小组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设定了绩效评价指标，通过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对2024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并形成自评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和绩效评价相关资料汇编成册后按规定时间上报财政局绩效评价股。

**（三）分析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相关业务股室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总结资金管理经验，发现资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支出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四）部门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始终认真贯彻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等有关规定执行。同时我院制订了《医院财务内控制度》，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及程序，经费预算、核算管理、资产购置与处置、财务监督等。在“三公”经费管理方面，规范了公务接待的审批管理，较好地控制了事业运行成本。

**（五）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实施期绩效目标:**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2、本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推动落实各项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任务：聘用与引进专技人才，培养与提升干部水平，合理配置资源，加强信息化建设，规范质控管理，完善绩效分配体系，贯彻落实取消药品加成政策，提升了本单位及本地区医疗服务水平，使得当地就医秩序得到一定的改善。

**3、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24年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占医疗收入的比例为51.81%，较去年同比增长3.28%；门诊量69296人次，较去年同比增长1.74%；出院病人6560人次，较去年降低1.47%；病床使用率55.06%，较去年上升2.5%；出院者平均住院日11.65天，较去年上升6%。

**（2）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每职工平均诊疗人次，每职工平均住院床日较上年提高，120车辆安全率100%，采购药品合格率100%，县级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3）时效指标**

已100%完成当年安排项目资金使用。

**4、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降低群众用药负担，特别是慢病患者到医院购买零加成药品，百姓认可度提升。每门诊次均药品费用81.53元，较去年降低14.15%， 出院者次均药品费用1230.71 元，较去年降低3.34%。全年业务收入5618.6万元，较去年略有上升，门急诊收入和住院收入稳定在合理水平。

**（2）社会效益**

保障我县人民身体健康，减轻了患者负担。让利于患者，让百姓享受到医改红利。疫情防控得到有效保障。

**5.可持续性影响和社会满意度情况**

通过文化传承与创新、生态与经济的协调发展、资金管理与优化、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医院的可持续性得到了全面提升。同时，高质量的医疗服务、特色中医药服务、抗击新冠疫情的表现以及挂号方式的便利性和经济可承受性，共同提升了我院的社会满意度。未来，我院将继续在这些领域深耕细作，以更好的服务于社会和大众的健康需求。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人才流失问题**

部分优秀人才流失现象仍然存在。主要原因是医院经济业务增幅不大，对人才的吸引力不足，薪酬待遇和职业前景发展有待进一步提高。

**2、资金压力困难**

受7.28洪灾影响，医院一楼所有建筑被浸，后期投入到房屋维修，中央空调、供应中心、污水处理、电梯等设备设施的维修和采购支出显著增加，目前资金周转压力非常大。

**3、中医药特色优势不明显**

医院虽然在多方面出台措施，促进中医的传承与创新，但各科室的专科特色仍然单一，如中医特色治疗中心的康复手法以传统为主，新项目、新技术创新不足。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创新人才引进模式，继续培育各类专业人才，特别是高学历、高技术人才。要对医院目前的人才培养体系进行进一步完善，争取为不同层次的人才提供更具有针对性的培养途径，激发医务人员更多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2、继续推进“两专科一中心”项目建设。在稳步推进肿瘤科、急诊科和适宜技术中心项目进度的基础上，着手筹划胸痛中心、卒中中心的创建工作，加强学科带头人的培养和人才引进，补齐业务短板，科学设置科室，完善服务功能，合理调配资源，优化服务流程，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3、加强医联体和紧密型医共体建设。继续加强与省中医附一的交流与合作，充分发挥上级医院的帮扶作用，通过借鉴其中医药疗效显著的先进经验，建立共建共享，加快专科发展，打造一批优势学科，不断提升中医药特色治疗以及康复手法的传承与创新，努力福泽百姓。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院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认为我院的各项综合效益较好，财政项目支出较规范。经过对各项指标的认真评价和综合评审，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6分。

一是结合最终评价结果，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使用，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

二是按照财政局要求，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编报说明在网站进行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5年6月3日